

东西湖区档案馆实物征集公告

为完整保存东西湖区发展记忆，及时抢救、保护、利用各类记录历史发展的珍贵实物档案资料，更好地为社会提供档案信息服务，特面向社会开展实物档案系列征集活动。

一．征集内容

(1) 围垦工程建设过程中使用的劳动用具、生活用品等。

(2) 反映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变化的历史物件，如家谱、证件、票据、奖状、证章、商标、日志（记）、书信等。

(3) 东西湖地区的民间艺术、非物质文化遗产、手工艺等实物。

(4) 东西湖籍或在东西湖工作、生活过的知名人士、有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、教育工作者、艺术家和获得过全国表彰的先进人物、老红军、战斗英雄等在工作、生活及社会活动、艺术创作中形成的工作日志、回忆录、工作用具、创作作品、印章、奖牌、奖章、证书、证件等实物。

二．具体要求

所有递交实物要求来源真实，申报时应注明标题、作者姓名、单位（地址）、有效联系方式，并附详细的文字说明，介绍物品的背景和其代表的意义。对于入选作品，主办单位

有权复制、发行、展览、放映、信息网络传播等方式使用入展作品，并不再支付报酬。

三．活动时间：2021年3月至2021年12月。

四．活动形式及奖项设置。

(1) 第一阶段(3—10月)：实物档案申报收集。

(2) 第二阶段(11月—12月)邀请档案、收藏、人文、历史等多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小组。评审小组对收集到的实物进行档案和艺术价值鉴定，分别从征集实物中推荐作品入选；对入选的作品进行第二次评审，评选出实物获奖等级。

(3) 设置一等奖4个，奖金3000元(税前)；二等奖6个，奖金1500元(税前)；三等奖10个，奖金1000元(税前)；入围奖若干个，奖金50元(税前)，获奖作品由区档案馆收藏，并颁发收藏证书。

五．提交方式:现场提交。

地址：东西湖区两馆一中心15楼东西湖区档案馆

联系人：王红梅，王伟

电话：83891149

您提供的实物档案资料就是一段东西湖区的历史，期待您的支持！

东西湖区档案馆

2021年3月10日

附件 1:

实物档案征集大赛参赛表

参赛时间: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别	
出生年月		身份证号码	
联系地址		邮编号码	
单位名称		联系电话	
		电子邮箱	
参赛作品标题	1. 2.		
参赛作品数量 (个)			
作品说明	1. 2.		

注：“作品说明”栏中填写内容应至少包括物品名称、背景故事、代表意义等基本信息。

附件 2:

承诺书

本人承诺,本人在_____ (活动名称)
中提交的作品_____ (实物作品名称) 来源
真实,拥有完整的著作权,作品不涉及侵犯他人的著作权、
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其他一切违反法律法规的内容。
参加活动的作品同意主办方以公益目的使用版权。

承诺人:

2021年 月 日